

+1=2



114學年度

國立馬公高級中學

繁星推薦說明會



主辦單位

輔導室

協辦單位

教務處

地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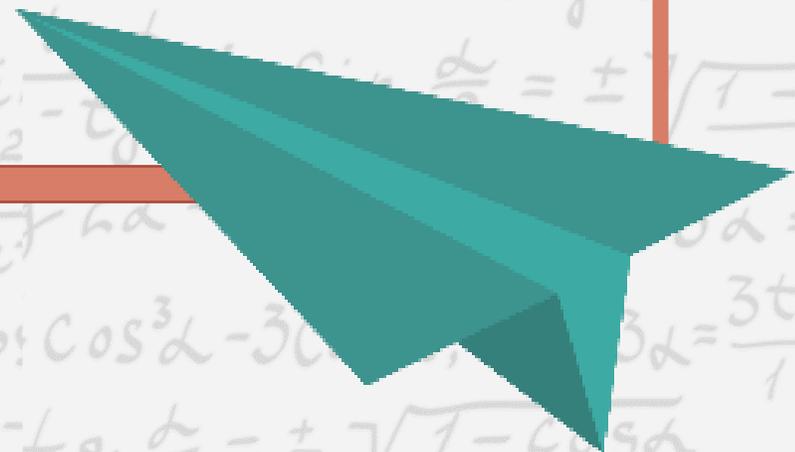
第一會議室

時間

2026.2.26(四)

主講者

賴俊生主任



講演大綱

壹、招生簡章

一、相關作業時程

二、繳費注意事項

貳、報名及分發

一、報名注意事項

二、分發比序(篩選)規則及說明

參、115繁星推薦網站導覽

肆、本校115繁星推薦校內公開選填作業流程說明

相關作業日程

相關作業時程

115.02.25

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公告

辦理校內繁星推薦作業

115.02.26

- 報名系統開放
- 下載說明手冊
- 至報名系統下載計算完成之「在校學業成績資料」檔案

115.03.02

- 報名系統可使用「學測英聽檢定」功能
- 下載學生「校系學測英聽檢定標準查詢結果」

※03.05：報名系統控管特殊選才錄取名單，可使用「整批刪除」功能鍵

115.03.11-03.12

- 報名資料確認
(每日9:00-17:00)
- 報名費繳費

115.03.18

- 第1至7類學群錄取名單公告
- 第8類學群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

115.03.20

- 第1至7類學群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115.06.03

- 第8類學群錄取名單公告

115.06.14

- 第8類學群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繁星推薦高中各項作業及時程，請隨時上本會-[高中作業資訊系統](#)查看。



繳費注意事項

繳費注意事項



➤ 報名費

- 每位考生200元
 - 低收入戶考生：全免優待
 - 中低收入戶考生：新臺幣80元整
- ※ 經推薦學校審核通過即可減免，證明文件毋須郵寄至本會。
- ※ 如考生今年被取消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但於報名115學測時有具備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即從寬認定其具備減免資格。



➤ 報名費帳號

- 各校的報名費帳號都不同，請依照報名系統繳費報表中的帳號繳納



➤ 繳費時間

- 115.03.11上午0時起至
115.03.12下午5時止



➤ 繳費方式 (報名費帳號僅限繳費一次)

- 至臺灣銀行各分行繳費
持由報名系統列印出之「臺灣銀行專用繳費單」
臨櫃繳費
- 至各金融機構跨行匯款
須填寫各金融機構的跨行匯款單
- 至自動櫃員機(ATM)或網路ATM轉帳繳費
轉帳金額上限依持卡銀行規定

報名注意事項

報名注意事項

- 推薦學校推薦所屬學生須符合大學「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之規定(20%、30%、40%、50%)。
- 各學群分類原則如下：

學群	所屬學系	可推薦學生
第一類學群	文、法、商、社會科學、教育、管理 等學系（學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普通科（含科學班、資優班）學生 • 學術學程（含學術自然、學術社會）學生
第二類學群	理、工等學系（學程）	
第三類學群	醫、生命科學、農等學系（學程）	
第四類學群	音樂相關學系（學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普通科音樂班學生
第五類學群	美術相關學系（學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普通科美術班學生
第六類學群	舞蹈相關學系（學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普通科舞蹈班學生
第七類學群	體育相關學系（學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普通科體育班學生
第八類學群	醫學系、牙醫學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普通科（含科學班、資優班）學生 • 學術學程（含學術自然、學術社會）學生

報名注意事項(續)

◆ 可推薦名額及推薦順序

- 同一名學生僅限推薦報名至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
- 第一、第二及第三類學群得各別推薦符合資格學生**至多2名**，惟須合併排定推薦學生之推薦順序（即推薦順序1至6）。
- 第四類學群、第五類學群、第六類學群、第七類學群、第八類學群得各別推薦符合資格學生**至多2名**，並各別排定推薦學生之優先順序（即推薦順序1至2）。
- 原住民學生得另依前項規定推薦至招收原住民外加名額之校系。

例如：某設有普通科及體育班的高中，欲推薦學生至某大學的第一、第二、第三、第七及第八類學群，則此高中於繁星推薦報名時對於該大學的可推薦名額及須排定的推薦順序：

學群	可推薦名額	推薦順序
第一類學群	2	排1~6 的順序
第二類學群	2	
第三類學群	2	
第七類學群	2	排1~2 的順序
第八類學群	2	排1~2 的順序

報名注意事項(續)

※同時設有普通科及學術學程

- 推薦學校如同時設有普通科及學術學程課程者，應合併計算每學群至多可推薦人數，並且一併辦理推薦。

※原住民身分學生

- 推薦學校具原住民身分之學生，若欲參加本招生，僅能就一般生或原住民身分擇一參加。

※特殊選才招生

- 「115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計畫」及「11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錄取並完成報到，且未依限放棄入學資格之考生，一律不得報名本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

報名注意事項(續)

- 報名資料確認期間
115.03.11至115.03.12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5時止
- 完成報名檔案確認後，請傳真下列表件(免郵寄)：
 - 報名資料回覆表
 -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考生清單
 - 原住民考生清單
 - 姓名、身分證號碼變更申請表(含佐證文件)
- 繁星推薦報名僅允許確認報名資料一次，一經完成，嗣後即不得再行更改，請務必審慎作業。



NEW

學校完成確認報名後，建議考生進入繁星推薦「推薦報名系統」網頁，登錄「報名狀態查詢」，再次確認報名身分及報名校系及學群。
查詢系統開放時間：115.03.11上午9時至115.03.20下午5時止

報名考生設定密碼

- 考生個人密碼設定於**115.03.03上午9時起**開放。
- 考生個人密碼係為「**錄取(篩選)結果查詢**」、「**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等系統，所需輸入之證號。
- 個人密碼設定完成後，考生如有參加當學年度「申請入學」招生，該組密碼亦為「申請入學」招生相關系統所需輸入之證號，請牢記並妥善保管。
- 115.03.12確認報名截止後，尚未完成個人密碼設定考生清單，可至甄選委員會繁星推薦網頁之「高中作業資訊系統」登錄查詢，提醒報名考生儘速完成個人密碼設定。

分發比序(篩選)規則及說明

分發比序(篩選)規則及說明

※校系檢定、篩選及比序之學測科目至多4科

- 學科能力測驗「數學A」、「數學B」於規則中僅計為1科。

※考生需先通過檢定，得參加分發比序（篩選）

- 校系如同時將學科能力測驗「數學A」、「數學B」訂為其檢定科目，考生僅需通過「數學A」或「數學B」其中一科之檢定標準。

※有下列任一情形者，不得參加分發比序

- 校系要求檢定及分發比序之學科能力測驗科目成績總和為零級分(缺考、未報考成績以零級分計)
- 校系要求檢定或分發比序之術科考試項目為零分(缺考、未報考成績以零分計)

第1-7類學群分發比序說明範例

高中對同一所大學每一學群至多可推薦2名學生

高中推薦順序

1	考生甲
2	考生乙
3	考生丙
4	考生丁

中正大學	
第一類學群	
外國語文學系	
企業管理學系	
財經法律學系	
犯罪防治學系	
第二類學群	
資訊工程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資訊管理學系	
通訊工程學系	
第三類學群	
生物醫學科學系	
心理學系	

高中須排定推薦順序

第一輪分發比序

步驟一：

首先針對推薦順位1的「考生甲」進行比序分發，假設**考生甲錄取志願序二資訊管理學系**。

推薦順位：1

- 志願序一：電機工程學系
- 志願序二：資訊管理學系**
- 志願序三：通訊工程學系
- 志願序四：資訊工程學系

甲



錄取

推薦順位：2

- 志願序一：生物醫學科學系
- 志願序二：心理學系

乙



推薦順位：3

- 志願序一：企業管理學系
- 志願序二：外國語文學系
- 志願序三：財經法律學系
- 志願序四：犯罪防治學系

丙



推薦順位：4

- 志願序一：財經法律學系
- 志願序二：犯罪防治學系
- 志願序三：外國語文學系
- 志願序四：企業管理學系

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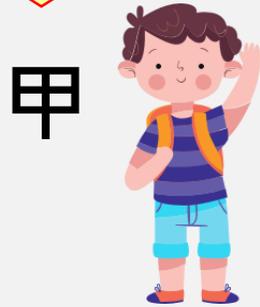
第一輪分發比序

步驟二：

總則規定：第一輪分發，各大學於第一至第三類學群錄取同一推薦學校學生以1名為限，故推薦順位2-4的考生乙、丙、丁在第一輪不再進行比序分發，其分發結果皆為【已錄取較高順位考生】。

推薦順位：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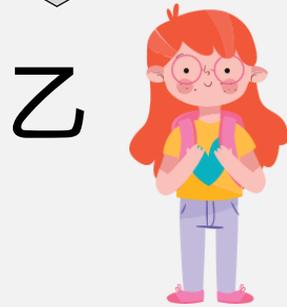
志願序二：資訊管理學系



錄取

推薦順位：2

志願序一：生物醫學科學系
志願序二：心理學系



已錄取較高
順位學生

推薦順位：3

志願序一：企業管理學系
志願序二：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三：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四：犯罪防治學系



已錄取較高
順位學生

推薦順位：4

志願序一：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二：犯罪防治學系
志願序三：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四：企業管理學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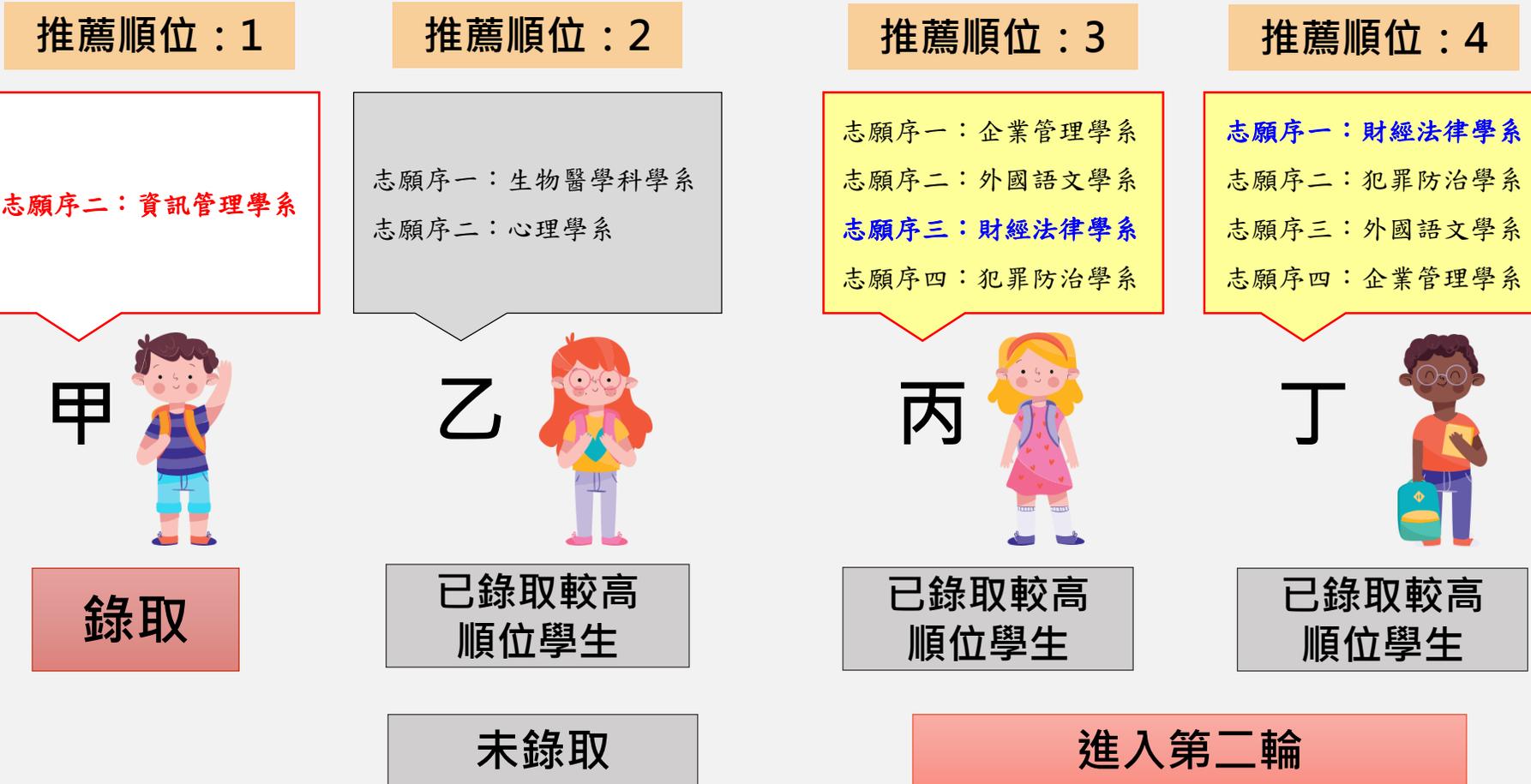


已錄取較高
順位學生

第一輪分發比序

步驟三：

假設考生丙、丁所填的財經法律學系經第一輪分發後招生名額尚有缺額，則針對該學系進行第二輪分發。



第二輪分發比序

步驟一：

假設考生丙、丁與他校考生戊同時進入**財經法律學系**第二輪分發比序階段，且該學系剩餘錄取名額為1名，由此3名考生依分發比序項目進行比序分發。

志願序一：企業管理學系
志願序二：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三：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四：犯罪防治學系

丙



志願序一：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二：犯罪防治學系
志願序三：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四：企業管理學系

丁



志願序一：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二：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三：犯罪防治學系

戊



第二輪分發比序

步驟二：

考生丙在比序後成績勝過考生丁、戊，**考生丙獲得錄取**，考生丁、戊則往下一個可分發的志願校系進行比序分發或是未錄取。
將每個進入第二輪分發比序的考生都進行分發比序後，即得出第二輪分發之結果。

志願序三：財經法律學系

丙



錄取

志願序一：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二：犯罪防治學系
志願序三：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四：企業管理學系

丁



進行下一個
志願校系比序

或

志願序一：外國語文學系
志願序二：財經法律學系
志願序三：犯罪防治學系

戊



未錄取

第1-7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

- **分發比序由本會進行，得採二輪分發作業。**
 - 第一輪分發：各大學於第一至第三類學群錄取同一推薦學校學生以**共1名為限**；第四類學群、第五類學群、第六類學群、第七類學群**分別錄取同一推薦學校學生各以1名為限**。
 - 第二輪分發：進行缺額校系分發作業。各大學對同一推薦學校**再錄取人數不受1名之限制**。
- ※原住民分發比序作業與一般生相同。
- 分發錄取生即取得各該校系之入學資格，**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報名**當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及參加「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第一階段篩選。
- 分發錄取生**未於115.03.20前完成「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者**，一律不得參加當學年度「大學分發入學招生」、「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及「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第8類學群篩選及甄試錄取

◆ 比序篩選由本會進行，得採二輪比序作業。

第一輪比序：各推薦學校於第一輪比序時，就**同一所大學之通過篩選學生以1名為限**。

第二輪比序：第一輪比序後通過篩選人數未達校系所訂預計甄試人數時，本會再依該校系所訂之比序項目進行比序作業。各推薦學校於第二輪比序時，就**同一所大學之通過篩選學生人數不受1名之限制**。

◆ 通過醫學系第一階段篩選考生，於報名參加當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時，不得再報名同一所大學之醫學系；通過牙醫學系第一階段篩選考生，於報名參加當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時，不得再報名同一所大學之牙醫學系；且一經錄取後，不得參加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接受統一分發。

※推薦學校於辦理推薦作業時，務必確實告知受推薦至第8類學群之學生前述有關大學「申請入學」招生報名及登記之限制。

◆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考生，如欲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須繳交指定項目甄試費用至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大學。部分大學另訂有指定項目甄試報名之規定，考生應依其規定時間及方式完成繳費及報名。

◆ 錄取生未於115.06.14前完成「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者，一律不得參加當學年度「大學分發入學招生」及「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115繁星推薦網站導覽



115

邁向大學之路 開創成功未來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115 繁星推薦

大學之位 為您預留



校系分別查詢

網路購買簡章

聽障生免英聽檢定

推薦報名系統

錄取(篩選)結果查詢

網路聲明放棄

個人密碼設定

MAIN MENU

- ▶ 訊息公告
- ▶ 法令規章
- ▶ 重要時程
- ▶ 簡章發售
- ▶ 簡章公告
- ▶ 統計資料
- ▶ 下載專區
- ▶ 相關網站
- ▶ 歷年資料

高中作業資訊系統

大學作業資訊系統

訊息公告 News

最新消息

專線：05-2721799。

- 115/02/06 [會議簡報] 11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報名相關作業系統說明會(高中承辦老師使用)
- 115/01/13 [招生試務] 中度或重度聽覺障礙生申請115學年度免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資格審查登錄
- 115/01/05 [招生試務] 11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學生報名檔案規格公告
- 114/11/10 [會議簡報] 11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申請入學招生試務作業宣導說明會(高中承辦老師使用)
- 114/11/04 [簡章訊息] 11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發售辦法。
- 114/10/27 [簡章訊息] 11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校系參採「學科能力測驗科目」一覽表公告
- 114/10/27 [簡章訊息] 11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參加術科考試校系一覽表公告 
- 114/10/27 [簡章訊息] 115學年度「繁星推薦」暨「申請入學」各校系學測參採科目情形公告新聞稿 
- 114/10/23 [系統公告] 【網頁服務暫停服務公告】本會預定於114年10月29日(三) 09:00 至 11:00，進行網路設備維護，屆時可能會出現網路瞬斷現象。若發生服務中斷，請您稍後重新連線或重新登入。為此帶來的不便，敬請見諒，感謝您的理解與支持。



111 繁星推薦

大學之位 為您預留



校系分別查詢 網路購買簡章 聽障生免英聽檢定 推薦報名系統 錄取(篩選)結果查詢 網路聲明放棄

個人密碼設定

校系分別查詢 Classification Query

MENU

- ▶ 簡章
- ▶ 法令規章
- ▶ 重要時程
- ▶ 簡章發售
- ▶ 簡章公告
- ▶ 統計資料
- ▶ 下載專區
- ▶ 相關網站
- ▶ 歷年資料

高中作業資訊系統

大學作業資訊系統

[本系統查詢結果僅供參考，若與簡章內容不符，概以正式簡章為準！]

查詢所有校系(內含各校共通說明事項)

依學群分類查詢

- 查詢第一類學群校系
- 查詢第二類學群校系
- 查詢第三類學群校系
- 查詢第四類學群校系(音樂)
- 查詢第五類學群校系(美術)
- 查詢第六類學群校系(舞蹈)
- 查詢第七類學群校系(體育)
- 查詢第八類學群校系
- 查詢不分學群校系

依簡章內容之校系條件查詢

- 依學系名稱查詢
- 依校系學測、英聽檢定科目查詢——【一般校系】

個人密碼設定

MAIN MENU

- ▶ 訊息公告
- ▶ 法令規章
- ▶ 重要時程
- ▶ 簡章發售
- ▶ 簡章公告
- ▶ 統計資料
- ▶ 下載專區
- ▶ 相關網站
- ▶ 歷年資料

高中作業資訊系統

大學作業資訊系統

校系分別查詢 Classification Query

[本系統查詢結果僅供參考，若與簡章內容不符，概以正式簡章為準！]

查詢所有校系(內含各校共通說明事項)

依學群分類查詢

- 查詢第一類學群校系
- 查詢第二類學群校系
- 查詢第三類學群校系
- 查詢第四類學群校系(音樂)
- 查詢第五類學群校系(美術)
- 查詢第六類學群校系(舞蹈)
- 查詢第七類學群校系(體育)
- 查詢第八類學群校系
- 查詢不分學群校系

依簡章內容之校系條件查詢

- 依學系名稱查詢
- 依校系學測、英聽檢定科目查詢——【一般校系】
- 依校系術科檢定科目查詢——【音樂校系】
依主修項目(含樂器別)查詢——【音樂校系】
- 依校系術科檢定科目查詢——【美術校系】
- 依校系術科檢定科目查詢——【體育校系】
- 依校系參採學測科目查詢

依考生條件查詢

- 依大學「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設定標準查詢
- 依考生本人學測級分、英聽等級查詢(115.02.25下午開放)
- 依考生本人學測級分、術科分數、英聽等級查詢(115.03.02下午開放)
- 學科能力測驗各科成績標準一覽表(115.02.25下午開放)
- 術科考試各項目成績標準一覽表(115.03.02下午開放)

查詢檢定科目採計高中英語聽力測驗之校系

MAIN MENU

- ▶ 訊息公告
- ▶ 法令規章
- ▶ 重要時程
- ▶ 簡章發售
- ▶ 簡章公告
- ▶ 統計資料
- ▶ 下載專區
- ▶ 相關網站
- ▶ 歷年資料

高中作業資訊系統

大學作業資訊系統

查詢結果僅供參考，如有內容不符，概以正式簡章為準！]

查詢所有校系(內含各校共通說明事項)

依學群查詢

- 查詢第一類學群校系
- 查詢第二類學群校系
- 查詢第三類學群校系
- 查詢第四類學群校系(音樂)
- 查詢第五類學群校系(美術)
- 查詢第六類學群校系(舞蹈)
- 查詢第七類學群校系(體育)
- 查詢第八類學群校系
- 查詢不分學群校系

依簡章內容之校系條件查詢

- 依學系名稱查詢
- 依校系學測、英聽檢定科目查詢—【一般校系】
- 依校系術科檢定科目查詢—【音樂校系】
依主修項目(含樂器別)查詢—【音樂校系】
- 依校系術科檢定科目查詢—【美術校系】
- 依校系術科檢定科目查詢—【體育校系】
- 依校系參採學測科目查詢

依考生條件查詢

- 依大學「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設定標準查詢
- 依考生本人學測級分、英聽等級查詢(115.02.25下午開放)
- 依考生本人學測級分、術科分數、英聽等級查詢

11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

校系分別查詢

查詢所有校系--共計64所學校，總校系數1664校系

(001)國立臺灣大學-62校系

(00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37校系

(003)國立中興大學-41校系

(004)國立成功大學-46校系

(005)東吳大學-23校系

(006)國立政治大學-45校系

(007)高雄醫學大學-20校系

(008)中原大學-41校系

(009)東海大學-42校系

(011)國立清華大學-39校系

(012)中國醫藥大學-17校系

(013)國立陽明交通大學-37校系

(014)淡江大學-45校系

(015)逢甲大學-50校系

(016)國立中央大學-34校系

(017)中國文化大學-49校系

(018)靜宜大學-27校系

(019)大同大學-9校系

(020)輔仁大學-55校系

(021)國立臺灣海洋大學-23校系

(022)國立高雄師範大學-20校系

(023)國立彰化師範大學-23校系

(026)中山醫學大學-22校系

(027)國立中山大學-32校系

(028)國立臺北藝術大學-11校系

(030)長庚大學-23校系

(031)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7校系

(032)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8校系

(033)國立臺南大學-19校系

(034)國立東華大學-45校系

(035)臺北市立大學-20校系

(036)國立屏東大學-28校系

(038)國立臺東大學-20校系

(039)國立體育大學-4校系

(040)元智大學-24校系

(041)國立中正大學-31校系

(042)大葉大學-21校系

(044)華梵大學-8校系

(045)義守大學-29校系

(046)銘傳大學-50校系

(047)世新大學-22校系

(050)實踐大學-51校系

(051)長榮大學-35校系

(056)國立臺灣藝術大學-12校系

(058)國立暨南國際大學-26校系

(059)南華大學-30校系

(060)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5校系

(063)國立臺南藝術大學-3校系

(065)玄奘大學-6校系

(079)真理大學-16校系

(099)國立臺北大學-20校系

(100)國立嘉義大學-38校系

(101)國立高雄大學-24校系

(108)慈濟大學-17校系

(109)臺北醫學大學-16校系

(110)開南大學-16校系

(112)康寧大學-2校系

(113)中信金融管理學院-6校系

(130)佛光大學-18校系

(134)亞洲大學-36校系

(150)國立宜蘭大學-15校系

(151)國立聯合大學-20校系

(152)馬偕醫學大學-6校系

(153)國立金門大學-17校系

校系分則查詢

查詢學校名稱:國立臺灣大學 (001) 共62校系

【重要招生資訊】

「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標準	前20%
轉系規定	本招生考試之錄取生，就讀期間，得依規定申請轉系。

【重要事項說明】

- 1.本校預訂於115年3月19日寄發錄取通知單(醫學系及牙醫學系於6月1日另寄)，不另辦理報到；如欲放棄入學資格須依本項招生簡章規定辦理。
 - 2.錄取新生於115年8月14日仍未收到新生入學通知書者，有關註冊及選課等相關事宜可逕至本校「新生暨轉學生入學服務網」(網址：<https://reg.aca.ntu.edu.tw/newstu/>)查詢。
 - 3.醫學院各學系新生於辦理註冊手續時，須配合實施辨色力檢查，並依註冊相關事項規定辦理。
 - 4.本校學士班學生於修業年限內須修畢之校訂共同必修及所屬學系(組)規定之應修學分，詳見本校「必修科目及應修學分資料查詢網站」(網址<https://curri.aca.ntu.edu.tw/NTUVoxCourse/index.php/uquery/index?lang=zh>)。
 - 5.本校學士班學生學期修習學分總數達二分之一不及格，且次學期逾三分之一不及格者，應令退學。
 - 6.本校獎助學金資訊請至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網站<https://advisory.ntu.edu.tw/>查閱。
- 以上各項說明若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校系名稱及代碼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學群類別	招生名額各學群 可選填志願數	外加名額各學群 可選填志願數	校系分則 詳細資料
國立臺灣大學 中國文學系 (00101)	6	無	第一類學群	12	--	詳細資料
國立臺灣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00102)	15	無	第一類學群	12	--	詳細資料
國立臺灣大學 歷史學系 (00103)	6	無	第一類學群	12	--	詳細資料
國立臺灣大學	4	無	第一類學群	12	--	詳細資料



校系分則查詢

查詢學校名稱: 國立臺灣大學 (001) 共62校系

【重要招生資訊】						
「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標準	前20%					
轉系規定	本招生考試之錄取生，就讀期間，得依規定申請轉系。					
【重要事項說明】						
<p>1.本校預訂於115年3月19日寄發錄取通知單(醫學系及牙醫學系於6月1日另寄)，不另辦理報到；如欲放棄入學資格須依本項招生簡章規定辦理。</p> <p>2.錄取新生於115年8月14日仍未收到新生入學通知書者，有關註冊及選課等相關事宜可逕至本校「新生暨轉學生入學服務網」(網址：https://reg.aca.ntu.edu.tw/newstu)查詢。</p> <p>3.醫學院各學系新生於辦理註冊手續時，須配合實施辨色力檢查，並依註冊相關事項規定辦理。</p> <p>4.本校學士班學生於修業年限內須修畢之校訂共同必修及所屬學系(組)規定之應修學分，詳見本校「必修科目及應修學分資料查詢網站」(網址：https://curri.aca.ntu.edu.tw/NTU/VoxCourse/index.php?query/index?lang=zh)。</p> <p>5.本校學士班學生學期修習學分總數達二分之一不及格，且次學期逾三分之一不及格者，應令退學。</p> <p>6.本校獎助學金資訊請至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網站https://advisory.ntu.edu.tw查閱。</p> <p>以上各項說明若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校系名稱及代碼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學群類別	招生名額各學群可選填志願數	外加名額各學群可選填志願數	校系分則詳細資料
國立臺灣大學 國文學系 (00101)	6	無	第一類學群	12	--	詳細資料
國立臺灣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00102)	15	無	第一類學群	12	--	詳細資料
國立臺灣大學	6	無	第一類學群	12	--	詳細資料
國立臺灣大學	4	無	第一類學群	12	--	詳細資料



國立臺灣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科目	標準	
校系代碼	00102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前標 頂標 均標 均標 前標 -- A級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學測英文級分 3、學測國文級分 4、英語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5、國語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6、學測社會級分 7、歷史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學群類別	第一類學群			
招生名額	15			
可填志願數	12			
外加名額	無			
可填志願數	--			
備註	1.聯絡電話：(02)33663215 2.E-mail: forex@ntu.edu.tw 3.本系網址：https://www.forex.ntu.edu.tw/			

115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 校系分則查詢

查詢學校名稱:國立中興大學 (003) 共41校系

【重要招生資訊】

「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標準	前30%
轉系規定	經繁星推薦招生入學者，可依本校規定申請轉系。

【重要事項說明】

- 一、本校執行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補助連年績優，114年獲增額補助全國第二高，成效卓越，以培育具創新能力與國際觀之專業人才為目標。設有文學院、管理學院、法政學院、理學院、工學院、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生命科學院、獸醫學院、電機資訊學院、醫學院等十大學院，具有一流的師資及設備，完善的教學環境及產學合作成果，為具有全球競爭力的大學，全國首座有機生態校園，是一所優質的頂尖大學。
- 二、本校除獸醫學系修業年限為五年，其餘各學系修業年限為四年。本校訂有「學生英文能力畢業標準檢定辦法」，學生須符合相關辦法規定方可畢業。
- 三、本校設有學生宿舍，大學新生保障床位。宿舍相關資訊請上網參閱。校內設有獎勵優秀學士班新生入學辦法，其高中在校學業成績於全校排名前百分之五，且入學當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符合相關規定，核發獎學金3萬元並減免當學期學雜費，另有多項獎助學金及完善的生活學習制度，歡迎同學參考新生入學服務網：<https://www.osa.nchu.edu.tw/osa/laa/freshman/sys/>。

校系名稱及代碼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學群類別	招生名額各學群 可選填志願數	外加名額各學群 可選填志願數	校系分則 詳細資料
國立中興大學 中國文學系 (00301)	4	2	第一類學群	10	10	詳細資料
國立中興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00302)	13	2	第一類學群	10	10	詳細資料
國立中興大學 歷史學系 (00303)	10	2	第一類學群	10	10	詳細資料
國立中興大學 台灣人文創新學士學位學程 (00304)	3	1	第一類學群	10	10	詳細資料

國立中興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科目	標準	
校系代碼	00302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均標 前標 -- -- 均標 -- --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學測國文、英文、社會之級分總和 3、學測英文級分 4、英語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5、學測國文級分 6、國語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7、學測社會級分
學群類別	第一類學群			
招生名額	13			
可填志願數	10			
外加名額	2			
可填志願數	10			
備註	一、本系以培養具國際觀的優秀外文(尤其英文)人才為教育目標，課程內容多元化，涵蓋英美文學、語言學、英語教學及口筆譯等領域。基礎語文課程實施小班教學，並提供四種第二外語(日德西法)。另有教育學程及交換學生進修辦法。本系網址： https://dfll.nchu.edu.tw/ ，聯絡電話(04)22840322轉777。 二、本系學生均應在畢業前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複試或同級之其他各類英語檢定考試始得畢業。			

115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

校系分則查詢

查詢學校名稱: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022) 共20校系

【重要招生資訊】

「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標準	前40%
轉系規定	參與大學「繁星推薦」招生錄取本校之考生，就讀期間可依本校相關辦法申請轉系。

【重要事項說明】

- 1.本校於115年3月18日寄發錄取通知，不另辦理報到；如欲放棄入學資格須依招生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 2.本校分「師資培育學系」、「並行學系」、「非師資培育學系」。未取得學系師資培育資格之學生，得於在校期間依本校「學生修習教育學程辦法」，通過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考試，取得修讀教育學程資格。
- 3.本校師培課程強調實務與教學結合，提供豐富實習機會，培養具備專業素養與實踐能力的優秀教師。
- 4.本校分兩校區(1)和平校區：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文學院、教育學院、藝術學院、管理學院)。(2)燕巢校區：高雄市燕巢區深中路62號(理學院、科技學院)。每日定時行駛交通車。
- 5.本校訂有「大學部優秀新生獎勵要點」，獎勵優秀學生生就讀本校，可至教務處和平教務組網頁查詢。各項獎助學金、助學貸款請至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網站查詢；住宿資訊請洽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 6.本校積極推動國際交流，與多國大學建立合作關係，提供學生海外交換、雙聯學位及短期進修的機會。
- 7.有關本校各系說明請至本校網址(<https://w3.nknu.edu.tw/zh/>)查詢。

校系名稱及代碼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學群類別	招生名額各學群 可選填志願數	外加名額各學群 可選填志願數	校系分則 詳細資料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 (02201)	17	2	第一類學群	7	7	詳細資料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英語學系 (02202)	17	2	第一類學群	7	7	詳細資料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地理學系 (02203)	6	2	第一類學群	7	7	詳細資料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教育學系 (02204)	7	3	第一類學群	7	7	詳細資料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英語學系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科目	標準	
校系代碼	02202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均標 前標 -- -- -- -- B級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英語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3、國語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4、學測國文、英文、社會之級分總和 5、學測英文級分 6、學測國文級分 7、學測社會級分
學群類別	第一類學群			
招生名額	17			
可填志願數	7			
外加名額	2			
可填志願數	7			
備註	1.本系為師資培育並行學系，入學後半數新生可直接修習教育課程，或通過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考試修讀教育學程；本系師資培育生甄選辦法請參閱本系網站。 2.本系課程特色為理論與實用並重，文學、語言學及英語教學兼顧，歡迎有志於教育工作以及對於英語文有興趣之同學就讀。3.上課地點：和平校區；學系網址： https://english.nknu.edu.tw/ ；聯絡電話：(07)717-2930分機2651 熊老師。			

115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
校系分則查詢

查詢學校名稱: 國立東華大學 (034) 共45校系

【重要招生資訊】						
「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標準	前50%					
轉系規定	本招生考試之錄取生，就讀期間，得依本校相關規定申請轉系。					
【重要事項說明】						
<p>(一)本校於錄取公告後，一週內寄發錄取通知單，不另辦理報到；如欲放棄入學資格，須依招生簡章規定辦理。(二)大學部課程模組「學程化」，鼓勵學生雙主修或主修加副修，增長跨領域能力，提升未來升學或就業之競爭力。大學可預選碩士班課程，五年可獲學、碩士學位。(三)經本校錄取之學士班學生，須於規定修業年限內修畢所屬學系之應修學分，另需通過英語畢業檢定標準、體適能指標檢定及跨域自主學習認證等要求，方得畢業。各學系課程規劃請至本校網頁點選教學單位之學系網頁查詢。(四)本校學生宿舍環境優美，新生享有二年保證住宿權，另提供低收入戶學生優先住宿及免收住宿費。(五)本校為獎勵優秀學生就讀，設有優秀學生入學獎學金，相關資訊可至學生事務處網站查詢。(六)本校設有師資培育中心，學生得依規定申請修讀中、小學教育學程。(七)本校戮力提升國際視野，廣開全英文授課學程，並積極參與國際交流，提供學生出國至姊妹校交換之機會。(八)本簡章彙編及以上各項說明若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p>						
校系名稱及代碼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學群類別	招生名額各學群 可選填志願數	外加名額各學群 可選填志願數	校系分則 詳細資料
國立東華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管理科學組 (03401)	3	無	第一類學群	30	--	詳細資料
國立東華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經營管理組 (03402)	6	無	第一類學群	30	--	詳細資料
國立東華大學 會計學系 (03403)	10	2	第一類學群	30	21	詳細資料
國立東華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人工智慧與大數據組 (03404)	5	2	第一類學群	30	21	詳細資料
國立東華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人工智慧與商務組 (03405)	5	1	第一類學群	30	21	詳細資料
國立東華大學 國際企業學系 (03406)	8	2	第一類學群	30	21	詳細資料
國立東華大學 財務金融學系 (03407)	13	5	第一類學群	30	21	詳細資料
國立東華大學 觀光暨休閒遊憩學系 (03408)	8	1	第一類學群	30	21	詳細資料
國立東華大學 管理學院管理科學與財金國際學士學位學程 (03409)	4	2	第一類學群	30	21	詳細資料
國立東華大學 管理學院會計與資訊管理國際學士班 (03410)	5	無	第一類學群	30	--	詳細資料
國立東華大學 管理學院數位行銷與服務創新國際學士班 (03411)	3	1	第一類學群	30	21	詳細資料
國立東華大學 華文文學與創作學系 (03412)	7	2	第一類學群	30	21	詳細資料
國立東華大學 中國語文學系 (03413)	10	無	第一類學群	30	--	詳細資料
國立東華大學 英美語文學系 (03414)	6	1	第一類學群	30	21	詳細資料
國立東華大學 臺灣文化學系 (03415)	7	2	第一類學群	30	21	詳細資料

國立東華大學 英美語文學系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科目	標準	
校系代碼	03414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 後標 -- -- -- --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學群類別	第一類學群			2、學測英文級分
招生名額	6			3、英語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可填志願數	30			4、學測國文級分
外加名額	1			5、國語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可填志願數	21			6、學測社會級分
				7、公民與社會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備註		一、聯絡電話: 03-8905294。二、網址： https://dengl.ndhu.edu.tw 。三、招生目標：本系強調英語聽說讀寫基礎語言訓練，並以學程修讀方式使學生具備英美經典文學、西洋文化與西方思潮的背景知識。學生可依興趣選修文學與多元文化、應用英語與英語教學、第二外語等相關課程。		



115 繁星推薦

大學之位 為您預留



[校系分別查詢](#) [網路購買簡章](#) [聽障生免英聽檢定](#) [推薦報名系統](#) [錄取\(篩選\)結果查詢](#) [網路聲明放棄](#)

個人密碼設定

MAIN MENU

- ▶ 訊息公告
- ▶ 法令規章
- ▶ 重要時程
- ▶ 簡章發售
- ▶ 簡章公告
- ▶ 統計資料
- ▶ 下載專區
- ▶ 相關網站
- ▶ 歷年資料

高中作業資訊系統

大學作業資訊系統

歷年資料查詢 History Report

114學年度 ▶

113學年度 ▶

112學年度 ▶

111學年度 ▶

110學年度 ▶

109學年度 ▶

108學年度 ▶

107學年度 ▶

106學年度 ▶

105學年度 ▶

104學年度 ▶

103學年度 ▶

102學年度 ▶

|| 本會網站資訊安全及隱私權政策聲明 || 可切換至<行動版>讓操作更方便。 ||

服務時間：平日(週一至週五)：上午8:00~12:00；下午13:00~17:00。例假日及固定假日暫停服務。

621301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一段168號 (05)2721799

Copyright by CAC. All rights reserved.



115 繁星推薦

大學之位 為您預留



[校系分別查詢](#) [網路購買簡章](#) [聽障生免英聽檢定](#) [推薦報名系統](#) [錄取\(篩選\)結果查詢](#) [網路聲明放棄](#)

個人密碼設定

MAIN MENU

- ▶ 訊息公告
- ▶ 法令規章
- ▶ 重要時程
- ▶ 簡章發售
- ▶ 簡章公告
- ▶ 統計資料
- ▶ 下載專區
- ▶ 相關網站
- ▶ 歷年資料

高中作業資訊系統

大學作業資訊系統

歷年資料查詢 History Report

114學年度 ▼

- [114統計資料](#)
- [114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 [114第八類學群各校系篩選標準一覽表](#)
- [114學年度網頁](#)

113學年度 ▶

112學年度 ▶

111學年度 ▶

110學年度 ▶

109學年度 ▶

108學年度 ▶

107學年度 ▶

106學年度 ▶

105學年度 ▶

104學年度 ▶

103學年度 ▶

102學年度 ▶

|| 本會網站資訊安全及隱私權政策聲明 || 可切換至<行動版>讓操作更方便。 ||

服務時間：平日(週一至週五)：上午8:00~12:00；下午13:00~17:00。例假日及固定假日暫停服務。

621301嘉義縣民權路大學路一段168號 (05)2721799

Copyright by CAC. All rights reserved.

個人密碼設定

MAIN MENU

- ▶ 訊息公告
- ▶ 法令規章
- ▶ 重要時程
- ▶ 簡章發售
- ▶ 簡章公告
- ▶ 統計資料
- ▶ 下載專區
- ▶ 相關網站
- ▶ 歷年資料

高中作業資訊系統

大學作業資訊系統

歷年資料查詢 History Page

114學年度

114簡章

114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114第八類學群各校系篩選標準一覽表

114簡章

113學年度 ▶

112學年度 ▶

111學年度 ▶

110學年度 ▶

109學年度 ▶

108學年度 ▶

107學年度 ▶

106學年度 ▶

105學年度 ▶

104學年度 ▶

103學年度 ▶

102學年度 ▶



11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001)國立臺灣大學 (002)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003)國立中興大學

(004)國立成功大學 (005)東吳大學 (006)國立政治大學

(007)高雄醫學大學 (008)中原大學 (009)東海大學

(011)國立清華大學 (012)中國醫藥大學 (013)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014)淡江大學 (015)逢甲大學 (016)國立中央大學

(017)中國文化大學 (018)靜宜大學 (019)大同大學

(020)輔仁大學 (021)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022)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023)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026)中山醫學大學 (027)國立中山大學

(028)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030)長庚大學 (031)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032)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033)國立臺南大學 (034)國立東華大學

(035)臺北市立大學 (036)國立屏東大學 (038)國立臺東大學

(039)國立體育大學 (040)元智大學 (041)國立中正大學

(042)大葉大學 (043)中華大學 (044)華梵大學

(045)義守大學 (046)銘傳大學 (047)世新大學

(050)義守大學 (051)銘傳大學 (052)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1)國立臺灣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101	中國文學系	6	6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頂標 前標 均標 均標 前標 -- --	13級分 11級分 6級分 6級分 12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國語文學業 英語文學業 學測社會 歷史學業	5	7% -- -- -- -- -- --	1	2% -- -- -- -- -- --
00102	外國語文學系	15	15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前標 頂標 均標 均標 前標 -- A級	12級分 13級分 6級分 6級分 12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英語文學業 國語文學業 學測社會 歷史學業	8	17% -- -- -- -- -- --	7	3% -- -- -- -- -- --
00103	歷史學系	6	6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前標 前標 -- 均標 前標 -- --	12級分 11級分 -- 6級分 12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英社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 學測國文 歷史學業 國語文學業	2	7% -- -- -- -- -- --	4	3% 40 -- -- -- -- --
00104	哲學系	4	4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前標 前標 前標 前標 均標 -- --	12級分 11級分 9級分 10級分 10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英社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英語文學業 數學學業	2	2% -- -- -- -- -- --	2	7% -- -- -- -- -- --
00105	人類學系	8	8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前標 前標 -- 均標 前標 -- B級	12級分 11級分 -- 6級分 12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 學測國英數B社 英語文學業 學測國文 歷史學業	3	14% -- -- -- -- -- --	5	6%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1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11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03)國立中興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0301	中國文學系	4	4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前標 均標	12級分 8級分 -- -- 10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 學測國英社 國語文學業 英語文學業	4	17% -- -- -- -- --	--	-- -- -- -- --
00301	中國文學系【外加】	2	0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前標 均標	12級分 8級分 -- -- 10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 學測國英社 國語文學業 英語文學業	0	-- -- -- -- -- --	--	-- -- -- -- --
00302	外國語文學系	13	13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均標 前標 -- 均標 -- A級	10級分 11級分 -- -- 10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英社 學測英文 英語文學業 學測國文 國語文學業 學測社會	13	8% -- -- -- -- --	--	-- -- -- -- --
00302	外國語文學系【外加】	2	1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均標 前標 -- 均標 -- A級	10級分 11級分 -- -- 10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英社 學測英文 英語文學業 學測國文 國語文學業 學測社會	1	23% -- -- -- -- --	--	-- -- -- -- --
00303	歷史學系	10	10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前標 -- -- 前標 --	12級分 -- -- -- 12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社會 歷史學業 學測國文 國語文學業 學測英文 英語文學業	10	6% 14 1% -- --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1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單科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11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22)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2201	國文學系	17	17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均標 -- -- -- 均標 -- --	10級分 -- -- -- 10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國語文學業 學測社會 歷史學業 學測英文 英語文學業	17	12% 14% 5% -- -- -- --	--	-- -- -- -- -- -- --
02201	國文學系【外加】	2	1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均標 -- -- -- 均標 -- --	10級分 -- -- -- 10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國語文學業 學測社會 歷史學業 學測英文 英語文學業	1	34% -- -- -- -- -- --	--	-- -- -- -- -- -- --
02202	英語學系	17	17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均標 前標 -- -- -- -- B級	10級分 11級分 -- -- -- -- --	--	--	--	在校學業 英語文學業 國語文學業 學測國英社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17	13% 8% -- -- -- -- --	--	-- -- -- -- -- -- --
02202	英語學系【外加】	2	1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均標 前標 -- -- -- -- B級	10級分 11級分 -- -- -- -- --	--	--	--	在校學業 英語文學業 國語文學業 學測國英社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1	31% -- -- -- -- -- --	--	-- -- -- -- -- -- --
02203	地理學系	6	6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均標 均標 -- -- 均標 -- --	10級分 8級分 -- -- 10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地理學業 英語文學業 國語文學業 歷史學業 地科學業 生物學業	6	7% 6% -- -- -- -- --	--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1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單科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時，11%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

11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34)國立東華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3413	華文文學系	7	7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均標 -- -- -- -- -- --	10級分 -- --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英社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國語文學業 歷史學業 英語文學業	7	37% -- -- -- -- -- --	--	-- -- -- -- -- -- --
03413	華文文學系【外加】	2	0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均標 -- -- -- -- -- --	10級分 -- --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英社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國語文學業 歷史學業 英語文學業	0	-- -- -- -- -- -- --	--	-- -- -- -- -- -- --
03414	中國語文學系	10	10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均標 -- -- -- -- -- --	10級分 -- --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國語文學業 學測社會 歷史學業 學測英文 英語文學業	8	33% -- -- -- -- -- --	2	20% 12 -- -- -- -- --
03415	英美語文學系	6	4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 均標 -- -- -- -- --	-- 8級分 --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英語文學業 學測國文 國語文學業 學測社會 公社學業	2	20% -- -- -- -- -- --	2	34% -- -- -- -- -- --
03415	英美語文學系【外加】	1	1	國文 英文 數學A 數學B 社會 自然 英聽	-- 均標 -- -- -- -- --	-- 8級分 --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英語文學業 學測國文 國語文學業 學測社會 公社學業	1	18% -- -- -- -- -- --	--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1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國立馬公高中115繁星推薦
校內公開選填作業簡介

國立馬公高中繁星推薦校內作業流程

- 時間：115.02.26(四)：下午16:30-17:20，辦理普通科繁星推薦作業說明會，地點：第一會議室。
- 115.03.02(一)：下午16時30分開始報到，下午17:30開始正式進行普通班(第一二三八學群)繁星推薦作業校內選填作業，地點：崇正堂。
- 115.03.03(二)：第二節下課辦理音美舞體四班(第四五六七學群)繁星推薦作業說明會暨校內選填作業，地點：團體輔導室。
- 上台選填順序：每名學生依在校原始成績排名順序選填，每名學生只能就合乎檢定標準之校系學群選填一校一學群。

- 115.03.02(一)：下午16時30分開始報到，下午17:30開始正式進行普通班(第一二三八學群)繁星推薦作業校內選填作業，地點：崇正堂。

六、活動流程：

項次	時間	作業內容	出席人員
1	16:30~17:00	出席師生家長完成簽到手續	相關工作人員、學生、家長
2	17:00~17:10	主席(校長)致詞	同上
3	17:10~17:30	作業流程提醒	同上
4	17:30~20:00	正式選填作業 (普通科)	同上
5	20:00	若作業提早完成， 主席得宣布作業結束	同上

國立馬公高中繁星推薦校內作業流程

- 合乎本校繁星推薦報名資格之學生，於**115.03.04(三)中午前**將志願表與報名費交回註冊組。
- 報名費：一般考生每人200元，中低收入戶考生每人80元，低收入戶考生全免優待。

校內選填流程注意事項

- 本次選填為單軌制不分組，學生依校排名依序上台選填。
- 第一輪選填時，學生如輪到自己時，已心儀的校群已有人選取(每校群限兩名學生選填)，則可選擇放棄或保留。
- 選擇放棄者表示放棄繁星推薦管道，無後續選填資格。
- 選擇保留者表失去第一輪選填資格，但可於第二輪選填時再選填。一旦選填後不可放棄或更改，否則記小過(影響同學選填權益)。
- 「**繁星推薦**」錄取生不得報名當學年度「**個人申請**」及參加「**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個人申請**」，請審慎思考！

校內選填流程注意事項

- 第八學群篩選及甄試錄取限制：
- 報名第八學群之考生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於報名參加當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時，**不得再報名同一所**大學之醫學系或牙醫學系；且一經錄取後，不得參加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接受統一分發。

填寫標籤紙

班級

座號

姓名

在校學業成績
全校排名百分比

填寫標籤紙

三 1

38

王小明

15 %

115 學年度大學繁星計畫招生校系選填 (第一、二、三、八類學群)

編碼	校名	學群類別	志願數	班級	座號	姓名	在校排名百分比
1.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一類學群	12				
2.	國立臺灣大學	第二類學群	9				
3.	國立臺灣大學	第三類學群	10				
4.	國立臺灣大學	第八類學群	1				
5.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第一類學群	9				
6.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第二類學群	8				
7.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第三類學群	2				
8.	國立中興大學	第一類學群	10				
9.	國立中興大學	第二類學群	17				
10.	國立中興大學	第三類學群	14				
11.	國立成功大學	第一類學群	5				
12.	國立成功大學	第二類學群	14				
13.	國立成功大學	第三類學群	4				
14.	國立成功大學	第八類學群	1				
15.	東吳大學	第一類學群	18				

本校宣讀指導語：

標準作業口令如下所示：

- 『大家好，我是三年○班○○○，我要選的大學校群是繁星推薦校群，編號○○，○○大學第○學群。』
- 例如三年一班王小明同學要選填的是繁星推薦校群**台大**第一類學群，海報上的編號是1號，因此王小明上台宣讀時便要跟大家說：
- 『大家好，我是三年一班王小明，我要選的大學校系是繁星推薦校群，編號1號，**台灣大學**第一類學群。』

本校宣讀指導語：

- 『大家好，我是三年一班王小明，我要**保留**，**等下一輪再選**』
- 『大家好，我是三年一班王小明，我要**放棄**』

特別提醒事項

- 確認校群之編碼(海報)。
- 多準備一些校群志願名單。
- 當天無法出席者，可填寫委託單委託家長或導師全權代理。
- 注意選填校群是否符合標準再填，公開作業結束後，不得再要求更動及放棄，放棄者 或發現未符報名資格者，核予小過一次處分。
- 115.03.04(三)中午前將志願表與報名費交回註冊組。

相關資料查詢

- 115學年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繁星推薦)
- 115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
- **ColleGo!大學選才與高中育才輔助系統**
- 大學問-大學選填志願全攻略
- 105人力銀行升學就業地圖
- IOH開放個人經驗平台
- 1111人力銀行的大學選填志願暨職能中心

祝金榜題名